

江苏怡达化学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选举第四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江苏怡达化学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监事会即将任期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为顺利开展监事会工作，公司于2021年9月29日召开职工代表大会，经与会职工代表审议，决议选举何路群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。何路群先生将与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2名非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，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。

何路群先生简历：

男，1975年7月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技术员，本科学历。1996年6月至2012年7月，任怡达有限机电部主任；2012年8月至今，任怡达化学职工代表监事、设备维修部主任。

截至公告日，何路群先生直接持有公司0.02%股份，通过持有无锡神怡投资企业（有限合伙）16万元合伙份额，间接持有公司0.02%股份。与其他持有公司5%以上股份的股东、公司其他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；从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，不存在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第3.2.3条所规定的情形，不存在作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，其任职资格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怡达化学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1年9月30日